

# 福建省档案学会文件

闽档学培〔2021〕2号

---

## 福建省档案学会关于举办全省 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 网络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和档案专业技术人员：

按照福建省档案局、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的《福建省档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闽档〔2020〕27号）精神，及省档案学会档案培训工作计划，经主管部门同意，决定于2021年2-3月举办全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省、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档案局、馆及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的档案专业人员。

### 二、培训方式和内容

培训班采取网络培训方式，由省档案学会主办，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承办，培训收费发票由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出具。

培训内容分为公需课和为专业课，其中公需课 30 学时，专业课 60 学时，共计 90 学时。

### 三、培训费用和报名方式

培训费用：270 元/人。

采取转账方式报名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可通过在线网银转账、手机银行转账或银行柜台转账方式进行报名。汇款账户如下：

单位：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

账号：4078 5836 0483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福州晋安支行（东大路支行）

转账时，请每位学员务必在备注栏内注明“2021 档案继续教育培训费”，以免影响学习。

（二）填写《2021 年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报名表》（见附件 3），将报名表及汇款凭证（转账成功的界面截图或银行回单拍照）以“附件”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384087593@qq.com，邮件名为：单位名称+学员姓名。3 个工作日内，学员收到该邮箱的回复邮件，即报名成功。

**特别提醒：**请将报名表和汇款凭证同时发送，切勿分成两个邮件或重复发送。

### 四、培训时间

请务必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前注册报名完毕。

## 五、证书及发票

1. 凡参加培训并经考试合格者，由省档案学会、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联合颁发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证明，可作为档案专业技术职称评定、考核晋级的依据。

2. 证书可在线打印。

3. 证书原件领取方式为：

(1) 根据学员填写的报名表中的地址以 EMS 或顺丰快递到付方式进行寄送；(2) 有自取需求的学员，可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前往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领取；(3) 证书原件请妥善保管，遗失不补。

4. 发票为电子税票，开具好后将发送到报名表中的邮箱。

## 六、其他事项

培训班的具体事项将以手机短信的方式通知参训人员，请学员注意查收。本通知将同时上传至福建档案信息网 (<http://www.fj-archives.org.cn/>) 上的“省档案学会-培训教育”栏目，请各参训学员上网自行下载，不再邮寄纸质文件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

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F 区 7 号楼 13 层

Q Q: 2384087593

电话：0591-87383139、87668579、87668582

联系人：林老师、吴老师

附件：1. 继续教育培训及测试操作说明

2. 2021 年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报名表



## 附件 1

# 继续教育培训及测试操作说明

各单位参训人员在汇款完成并提交报名表的三天内，将收到报名邮箱的回复邮件告知账号开通信息。参训人员登录 <http://fjsdaxh.hxpxw.net>（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学习平台，建议使用 IE 浏览器登陆），输入账号和密码（账号为：2021+手机号，初始密码为：000000），点击“立即登录”后，进入个人学习主页。点击“学习课程包”中的“2021 档案系统课程包 90 学时”进行学习。课程包的课程分为公共课和专业课，全部课程学习完成并通过课后评估，点击“结业申请”即培训通过。

学员学习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，可直接拨打客服电话 0591-87383139、87383135，客服 QQ：2384087593、275301644 或关注“福建省人才培训测评中心”微信公众号（hxrcpx）取得客服的帮助。

附件 2

## 2021 年福建省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报名表

学员姓名	性别	学历	身份证号码	工作单位	缴费人	转账日期	是否需要发票	开票名称	纳税人识别号 (不需要税号请填写 无需税号, 勿空白)	寄送地址	手机号码	收电子发票 票邮箱

**填写说明:**

1. 表格内“缴费人”指转账账户的户名, 由他人代缴的请务必准确填写。
2. “开票名称”指发票抬头, 一般为单位名称或个人, 视学员报销需求填写。
3. 发票和证书原件以 EMS 或顺丰快递到付方式进行寄送的学员, 请填写学员本人可直接收取的准确地址, 以防丢失。
4. 不需要发票和证书原件的, 请填写“无需寄送”, 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---

抄送：省档案局，省档案馆。

---

福建省档案学会秘书处

---

2021年2月25日印发

---